

正 本

保存年限： 年

檔 號：

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

機關地址：23146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2段190號11樓

傳 真：(02)29124104

承辦人及電話：教育訓練組 鄧小姐，(02) 89195024

(平信) 220

(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12樓A3

受文者：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03年6月9日

發文字號： (103)營建訓字第10300000699號

速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普通

附件： 報名簡章1份

裝

主旨：本院謹訂於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三)開辦「工程法務系列一契約之變更與消滅暨工程之瑕疵與責任實務」，歡迎 貴單位派員參訓。

說明：

訂

- 一、課程目的為使工程契約管理人員能瞭解契約變更與驗收保固之法律責任，並掌握相關作業要點，使整體工程進行順暢圓滿，並維護合法權益。
- 二、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
- 三、開課日期與地點：謹訂於103年7月23日〈星期三〉假臺灣營建研究院〈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舉辦。
- 四、報名費用：原價3,600元/人，103年7月16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3,200元/人；相關課程內容及事項詳如附件，歡迎使用線上報名：<http://www.tcrl.org.tw/eclass>

線

同受文者

副本： 教育訓練組、行政組

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3. 6. 16
收文號: z662

契約之變更與消滅暨工程之瑕疵與責任實務

宗旨：工程契約的內容除了載明雙方對應之權利與義務，亦標示了應交付履約標的之項目、數量、價格、設計標準與施工規範，然面對突發的工程狀況，契約面臨變更、終止或解除時，契約管理人員所需注意的作業事項為何？該如何進入求償程序？都有必要瞭解，另外，當工程如期完工時，其驗收程序為何？如發現瑕疵時之責任為何？以及驗收後之保固責任為何？以上問題，均是契約管理的重要工作項目，有鑑於此，本院特開辦「契約之變更與消滅暨工程之瑕疵與責任實務講座」，使工程契約管理人員能瞭解契約變更與驗收保固之法律責任，並掌握相關作業要點，使整體工程進行順暢圓滿，並維護合法權益。歡迎有興趣人士踴躍報名。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上課日期：2014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三）

上課地點：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11 樓，近捷運七張站）

費用：定價 3,600 元/人，7 月 16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200 元/人。

報名方式：傳真報名表（02-29124104）或線上報名（<http://www.tcricri.org.tw/eclass>）

繳費方式：※電匯或劃撥---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戶名：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銀行電匯帳號：02512095251（臺灣企銀-新店分行）郵局劃撥帳號：05100110

※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

聯絡電話：02-89195024 傳真號碼：02-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鄧小姐

注意事項：1.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

2.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須全程參與，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

3.本院預計於課前 3 天發送 e-mail 通知上課報到。

4.開課三天前申請退費，須扣除行政手續費(課程定價的 10%)；開課三日起，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將一律不予退費。

5.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不另提供電子檔。

6.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調整課程/調整講師/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員
2014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三）	09:00~09:20	報到	
	09:20~10:50	一、工程驗收、瑕疵擔保及保固 1. 工程驗收之程序 2. 驗收、瑕疵擔保與保固之關係 3. 瑕疵擔保責任之意義與要件	承業法律事務所 馬惠美 主持律師
	10:50~11:00	休息 10 分鐘	
	11:00~12:30	4. 瑕疵擔保責任之內容、限制及法律效果 5. 保固與瑕疵擔保責任之區別 6. 常見案例研討	
	12:30~13:20	午餐時間 50 分鐘	
	13:20~14:50	二、契約變更、終止與解除 1. 契約變更之意義與效果 2. 契約變更辦理程序與限制	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朱台森 總經理
	14:50~15:00	休息 10 分鐘	
	15:00~16:30	3. 契約終止及解除之法律效果 4. 契約終止時之求償依據及內容 5. 常見案例研討	
	16:30~	賦歸	

工程法務系列

契約之變更與消滅暨工程之瑕疵與責任實務

姓 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參訓證明登記使用）

服務單位：_____ 職 稱：_____ 工作年資：_____ 年

畢業學校：_____ 科 系：_____ 技師資格：☐有 ☐暫無

電 話：_____ 分機：_____ 傳 真：_____ 手機（必填）：_____

發 票：☐不需打統編 ☐統一編號：_____

通訊地址：□□□_____

E-mail：_____（課前通知用，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

餐飲需求 ☐素 ☐葷

繳費方式：☐劃撥 ☐電匯 ☐郵政匯票 ☐即期支票 ☐信用卡（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

費 用：個人報名：☐3,200 元（7/16 前）☐3,600 元（7/17 起）

團體報名（三人以上）：3,200 元 × _____ 人 = _____ 元

*「本資料均受到「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不得隨意揭露、使用。」

同意代繳簽名：_____		行動電話（代繳者請提供）：_____	
（說明：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_____		發卡銀行：_____ 授權號碼（本院填寫）：_____	
持卡人簽名：_____		卡號：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有效期限：_____ 月/20 _____ 年		持卡種類： ☐ VISA ☐ MASTER CARD ☐ JCB	
信用卡背面〈簽名欄〉最後三碼：_____			

案號：TBI-103070 承辦人：鄧小姐 出納：_____ 發票號碼：_____

已經完成報名者，如以劃撥、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傳真：02-29124104

--